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de Desenvolvimento da Juventude

## 關於立法會林倫偉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的意見，本局對立法會 2024 年 12 月 6 日第 1227/E942/VII/GPAL/2024 號函轉來，林倫偉議員於 2024 年 11 月 29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4 年 12 月 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關注學生學習環境的安全，循多層面推動學校開展預防及應對災害的教育工作。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以下簡稱“教青局”）和保安部門合作，透過編製“學校防災應急工作計劃指引”及“校園危機管理專責小組運作手冊”，為非高等教育學校提供處理防災應對及危機事故的指引，協助學校應對面臨風暴潮、火災、地震、氣體中毒、食物中毒、放射源（輻射）事故、交通意外、建築物倒塌、境內外活動安全事故及可疑人物闖入校園等情況。目前，全澳非高等教育學校已按照《非高等教育私立學校通則》的規定，設立“校園危機管理專責小組”，以建構校本預防危機事件的策略與機制，並統籌學校資源應對危機或災害事故。此外，教青局持續就不同風險派員實地視察學校，以排查校園環境及提供協助與改善意見，並關注及吸取鄰近地區處理突發事件的經驗。倘學校有需要完善校園安保設施，可向教育基金申請相關項目資助。

教青局聯同保安當局與非高等教育學校已建立“警·校聯絡機制”、“學校安全聯絡網”等渠道保持密切聯絡。保安當局就學校及周邊區域的治安問題提供專業意見，警方亦在學生返學放學等繁忙時段的學校出入口位置加派警力，保障校園周邊的交通順暢及治安環境。當發生任何危機事故，教青局或學校可透過上述機制即時通報，以便向學校提供及時支援。

警務部門持續循多渠道加強相關安全宣傳教育工作。消防部門亦持續進行學校消防安全巡查，並舉行校園消防安全講座、逃生演習及基礎救護知識推廣。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de Desenvolvimento da Juventude

現時，所有非高等教育學校須按上述防災應急工作計劃指引編製校內防災演習計劃及每學年進行兩次演習，當中包括由警察總局統籌治安警察局及司法警察局，並聯同教青局開展的“可疑人物闖入校園”桌上及實況演練，以及事後進行的檢討，以完善和提升校方應對該類校園安全事件的機制和能力，優化相關政府部門與校方的通報流程，共同保障校園安全環境。

教青局持續向學校蒐集推行防災教育工作的情況及意見，藉訪談及回饋表等方式，了解教職人員對防災演習的熟練程度，以及學生對防災知識的掌握情況；亦會舉辦危機事故的辨識和處理、災難和創傷心理管理等專業發展活動，讓教學人員更有效地開展防災減災教育工作。

局長

龔志明

龔志明

Chi Meng KONG  
Assinatura  
digital  
2024.12.18  
18:25:14 +0800